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拟订医疗保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贯彻实施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拟订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政策、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政策。

(三) 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全市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四) 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五) 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工作。

(六) 贯彻执行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

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国家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落实自治区疆内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九）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职能转变。市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的预算包括：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预算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本级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待遇保障科、医药和医疗服务管理科、基金监管科。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1 家，纳入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3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部门编制数 116 人，实有人数 105 人，其中：在职 101 人，增加 10 人；退休 4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1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9.8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814.1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05.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4.4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54.2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54.2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774.14	支 出 总 计	2774.14

表二：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1	159.71	159.71	0	0	0	0	0	0	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71	159.71	159.71	0	0	0	0	0	0	0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	1.43	1.43	0	0	0	0	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28	158.28	158.28	0	0	0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4.43	2360.15	1654.44	705.71	0	0	0	0	0	254.28	0
210	13		医疗救助	51	51	51	0	0	0	0	0	0	0	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1	51	51	0	0	0	0	0	0	0	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563.43	2309.15	1603.44	705.71	0	0	0	0	0	254.28	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988.23	976.23	976.23	0	0	0	0	0	0	12	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	116.23	110.88	110.88	0	0	0	0	0	0	5.35	0



表三：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1	159.71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71	159.71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	1.43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28	158.28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4.43	1374.75	1239.68
210	13		医疗救助	51	0	51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1	0	51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563.43	1374.75	1188.68
210	15	01	行政运行	988.23	976.23	12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23	0	116.23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846.53	0	846.53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6.11	0	86.11
210	15	50	事业运行	398.52	398.52	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7.81	0	127.81
			合 计	2774.14	1534.46	1239.68

表四：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拨款（补 助）	251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519.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59.71	159.71	0	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0.15	2360.15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519.86	支 出 总 计	2519.86	2519.86	0	0

表五：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1	159.71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71	159.71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	1.43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28	158.28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0.15	1374.75	985.40
210	13		医疗救助	51	0	51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1	0	51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09.15	1374.75	934.4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976.23	976.23	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88	0	110.88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640	0	64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5.71	0	65.71
210	15	50	事业运行	398.52	398.52	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7.81	0	117.81
			合 计	2519.86	1534.46	985.40

表六：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8.53	1378.53	0
301	01	基本工资	418.17	418.17	0
301	02	津贴补贴	315.87	315.87	0
301	03	奖金	165.37	165.37	0
301	07	绩效工资	98.98	98.98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28	158.28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72	73.72	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2	17.82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	3.45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6.87	126.87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50	0	154.50
302	01	办公费	18.47	0	18.47
302	02	印刷费	28	0	28
302	07	邮电费	5.28	0	5.28
302	08	取暖费	7.65	0	7.65
302	11	差旅费	9	0	9
302	13	维修(护)费	3.6	0	3.6
302	14	租赁费	22.5	0	22.5
302	16	培训费	0.35	0	0.3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	0	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6	0	6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2.2	0	12.2
302	28	工会经费	17.16	0	17.16
302	29	福利费	23.03	0	23.0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0	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3	1.43	0
303	02	退休费	1.43	1.43	0
		合 计	1534.46	1379.96	154.50

表七: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5.40	0	809.40	51	0	120	5	0	0	0	0
210	13	医疗救助		51	0	0	51	0	0	0	0	0	0	0
210	13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困难人群参加居民长护保险缴费补助	51	0	0	51	0	0	0	0	0	0	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34.40	0	809.40	0	0	120	5	0	0	0	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3年综合业务费	110.88	0	110.88	0	0	0	0	0	0	0	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640	0	515	0	0	120	5	0	0	0	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23年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65.71	0	65.71	0	0	0	0	0	0	0	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23年综合业务费	105.16	0	105.16	0	0	0	0	0	0	0	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23年稽核费	12.65	0	12.6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85.40	0	809.40	51	0	120	5	0	0	0	0

表八：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0	0	0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0	0	0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十：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	1	0	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1	1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774.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

###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收入预算 2774.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14.15 万元，占 65.40%，比上年预算增加 332.78 万元，增长 22.46%，主要原因是新增 10 名工作人员，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医保及公积金单位缴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705.71 万元，占 25.44%，比上年预算增加 705.71 万元，增长 22.46%，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在上一年度未纳入单位预算，本年度安排中央医疗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640.00 万元，自治区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65.71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54.28 万元，占 9.17%，比上年预算增加 254.2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结转在上一年度未纳入单位预算，本年度结转上年中央医疗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16.53 万元，自治区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20.40 万元，工作队经费 17.35 万元。

###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2774.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34.46 万元，占 55.31%，比上年预算增加 307.19 万元，增长 25.03%，主要原因是新增 10 名工作人员，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医保及公积金单位缴费增加。

项目支出 1239.68 万元，占 44.69%，比上年预算增加 985.58 万元，增长 387.87%，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及财政拨款结转在上一年度未纳入单位预算。

###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19.8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9.8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360.1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1.00 万元，行政运行支出 287.05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10.88 万元，信息化建设 640.00 万元，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5.20 万元，行政运行支出 689.18 万元，医疗保障经办事务支出 30.51 万元，事业运行支出 398.52 万元，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7.81 万元。

##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519.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34.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7.19 万元，增长 25.03%。主要原因是：新增 10 名工作人员，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医保及公积金基数调增，相关缴费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985.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31.30 万元，增长 287.80%。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及财政拨款结转在上一年度未纳入单位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9.71 万元，占 6.34%。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360.15 万元，占 93.66%。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1.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4万元，增长393.1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补贴上一年度未纳入单位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58.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7.95万元，增长31.5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1.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1.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困难人群参加居民长护保险缴费补助项目，用于资助医疗救助困难人员参加居民长期护理保险。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976.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2.46万元，增长11.7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医保及公积金单位缴费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10.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32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财力及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压减控制本单位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398.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5.64万元，增长71.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医保及公积金单位缴费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

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17.8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3.09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照财政财力及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压减控制本单位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预算。

##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34.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79.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154.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3年综合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上年物业安保合同、社区要求及我单位实际需要聘用保安保洁及临聘人员等方面情况。

预算安排规模：110.8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1. 与物业公司签订物业管理合同，聘请保洁、消防维保人员，预算金额为57.00万元。2.

与安保公司签订安保合同，聘请保安人员，预算金额为46.54万元。3. 聘请两名驾驶员，预算金额为7.3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2. 项目名称：2023年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236号）。

预算安排规模：35.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1. 用于20223年聘请法律顾问，负责各类行政诉讼案件，追缴医保金的案件，预计使用经费5.20万元。2. 在BRT公交频道播出30秒“医保政策问答”宣传系列短视频，按照早中晚高峰期时间段各播出2次，每天播出6次每次30秒，播出半年183天，预计使用经费20.00万元。3. 用于医保局本级进一步做好宣传引导、政策解读相关工作，预计使用经费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3. 项目名称：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175号）。

预算安排规模：6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1. 为加快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国家医疗保障局先后印发《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医

保办发〔2020〕45号）、《关于印发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医保发〔2021〕48号），DRG/DIP支付方式要覆盖所有符合条件开展住院服务的医疗机构，实现病种和医保基金全覆盖，为确保自治区DRG/DIP支付方式改革2023年任务顺利完成，2023年开展DRG质控局端-院端一体化建设，涉及使用资金360.00万元。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的通知（国办发〔2020〕36号），要求常态化制度化实施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形成国家、省级、跨地区联盟采购相互配合、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用于价格监测系统改造及建设，涉及使用资金110.00万元。3.根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0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1〕1号，拨付资金用于基金监管方面体系建设，涉及使用资金50.00万元。4.根据《“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推进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22〕8号）等相关要求，定点医药机构“互联网+”及便民支付推广及系统开发，涉及使用资金1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4.项目名称：2023年稽核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社会保险稽核办法》医保局机构成立后原社保职能划转。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保障基金安全，促进基金有效使用，维护公民医疗保障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管理，规范异地就医行为，确保人民群众利益及医疗保险

基金安全，集中开展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实地稽核工作。逐一排查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违约违规违法行为，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全覆盖。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管理，规范异地就医行为，确保人民群众利益及医疗保险基金安全，集中开展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实地稽核工作。逐一排查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违约违规违法行为，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全覆盖。

预算安排规模：12.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 开展异地稽核。计划 6 人次异地稽核，每次 2 人次一组。住宿费 380 元/人/天，出行费用 180 元/人/天，交通费 5000 元/人，共花费  $6*10*(320+180) + 6*5000=6$  万元。2. 租赁车辆进行医药机构核查。目前约有 1862 家医药机构，每次核查 14 家机构，每次租赁车辆费用 500 元，全年预计花费车辆租赁费用  $1862/14*500=6.6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2023 年综合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责及工作计划，保障医保业务的正常开展运行。

预算安排规模：105.1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 印制业务相关表单、宣传单页，预计使用费用 5.74 万元。2. 新医保核心专网涵盖市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和 8 个各区（县）医保分中心，预计专网链路费用 37.18 万元。3. OCR 系统维护及医保网络及信息安全，设备维修、维保费用，预计使

用费用 29.00 万元。4. 临聘人员劳务费用预计使用 33.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6. 项目名称：2023 年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23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5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 用于 2023 全年广播（1007 新闻广播、974 交通广播、1046 维吾尔语交通广播）宣传费用，提高群众对医保惠民政策的知晓率，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医疗服务，预计使用经费 15.00 万元。2. 根据各区（县）参保规模印制相关宣传资料，保障区（县）医保局进一步做好宣传引导、政策解读相关工作，预计使用经费 15.5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困难人群参加居民长护保险缴费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的通知》（乌政办规〔2021〕1 号）要求，为解决长期失能人员的护理和日常照料难题，做好困难群众基本护理工作，由各统筹地区财政资助城乡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给予补助。

预算安排规模：5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困难居

民缴费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乌医保〔2019〕55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的通知》（乌政办规〔2021〕1号）要求，为解决医疗救助对象参加长期护理保险提供参保资助，确保长期失能人员的护理和日常照料难题，做好困难群众基本护理工作，由各统筹地区财政资助城乡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给予补助，预算资金51.00万元用于对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居民长护险参保缴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1.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1.00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0.50

万元，下降 33.3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减少 0.50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控制三公经费增长。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1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4.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20 万元，增长 8.57%。主要原因是新增 10 名工作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 712.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9.52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12.2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12.2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6.3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21.3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985.4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3 年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20	其中：财政拨款	35.2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 聘请法律顾问，用于追缴医保金的案件； 2. BRT 公交频道播出 30 秒“医保政策问答”宣传系列短视频，进一步做好宣传引导、政策解读相关工作； 3. 印刷相关宣传资料，相关做好宣传引导、政策解读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50 万人	自定义	250 万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90 万人	自定义	90 万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自定义	95%	5	按照正常比例	工作资料,说明

							赋分	材料
		聘请法律顾问	=1家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宣传渠道数	=1个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重复参保人数	=0人	自定义	0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虚报参保人数	=0人	自定义	0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印刷质量达标率	>=95%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数据及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自定义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有所提升	自定义	有所提升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40.00	其中:财政拨款	64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1. 自治区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部署要求, 逐步提高统筹地区、医疗机构、病种分组、医保基金覆盖率。</p> <p>2. 在定点医药机构全面推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便民支付应用。</p> <p>3. 提高基金监管能力, 加强监管效能, 确保人民群众利益及医疗保险基金安全。</p> <p>4. 做好医药价格监测及药品耗材招采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的抽查数量	>=2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定点零售药店的抽查数量	>=2家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选取一家医疗机构作为局端-院端一体化建设示范点	=10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有效提升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医保移动支付结算率	>=3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DRG支付方式改革能力	=10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医疗机构医保移动支付覆盖率	>=9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定点医疗机构现场检查覆盖率	=10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定点零售药店现场检查覆盖率	=10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医药价格监测系统模拟运行时间	2023年12月30日前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使用医保基金拒付追回率	>=90%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纳入集采的药品和医用耗材平均降幅不低于5%	=100%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互联网+”就诊购药	有效改善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集采的药品和医用耗材执行期	<=2年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3年综合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88	其中:财政拨款	110.8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聘请物业保洁、保安、及驾驶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配备工作人员数量	>=8 人	自定义	10 人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安保服务配置班次	>=12 人次	自定义	12 人次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聘用驾驶员人数	=2 人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完成率	>=95%	自定义	95%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自定义	100%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自定义	90%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证惠民大楼正常运转	有效保证	自定义	有效保证	4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2023 年稽核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65	其中:财政拨款	12.6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 完成大额医疗费用进行异地实地核实。 2. 租赁车辆对本地医药机构进行核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地费用检查频次	<=3 次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检查覆盖率	>=95%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异地稽核准确率	>=95%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5%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95%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加大对医疗费用真实性进行核实,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有效保障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1次	自定义	上年财政未拨付该项目资金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2023年全民参保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51	其中:财政拨款	30.51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 利用好广播电台做好2023年宣传医保惠民政策工作。 2. 根据各区(县)参保规模印制相关宣传资料做好宣传引导、政策解读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50万人	自定义	250万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90万人	自定义	90万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自定义	95%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媒体宣传数量	=1个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重复参保人数	=0人	自定义	0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虚报参保人数	=0人	自定义	0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印刷品合格率	>=95%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数据及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自定义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有所提升	自定义	有所提升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7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2023年综合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5.16	其中:财政拨款	105.1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印制业务相关表单、宣传单页。2.新医保核心专网涵盖市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和8个各区(县)医保分中心。3.OCR系统维护及医保网络及信息安全,设备维修、维保。4.按时发放临聘人员劳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临聘人员人数	=5人	自定义	5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医保骨干网项目	=1项	自定义	1项目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OCR识别辅助医保零星报销维护项目	=1项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合格率	>=95%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医保网络覆盖率	>=95%	自定义	95%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自定义	95%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经办业务正常运行	基本保证	自定义	基本保证	4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困难人群参加居民长护保险缴费补助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00	其中:财政拨款	5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全年资助参加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1.2万人次;						

		2、实施失能参保人员享受居民护理保险救助，其中全日制居家护理补偿率 50%，全日制定点机构补偿率 45%； 3、通过完善制度、加强监管实现居民长护基金的规范管理； 4、加强居民长护险的执行实施，让更多的失能参保人员享受到居民长护险带来的福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数	>=1.20万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全日制居家护理补偿率	>=5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原始凭证
		全日制定点机构护理补偿率	>=4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护理服务费结算情况	按月结算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参保缴费标准	<=40元/人	计划标准		2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失能困难居民得到基本护理程度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02月10日